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4 年公开招聘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 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具体条件	备注
20240110	计算机类专业教师 (三)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相关专业。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30 周岁及以下(1993 年 3 月 19 日及以后出生)的应届毕业生。 2. 本科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3. 硕士或博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4. 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20240111	商务数据应用与分析 专业教师(二)	1	统计学(一级学科)、应用统计(一级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相关专业。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35 周岁及以下(1988 年 3 月 19 日及以后出生)。 2. 具备高校教师系列讲师职称。 3. 具有连续 5 年及以上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符的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工作经历,且所授课程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一致。 4. 本科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5. 硕士或博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6. 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20240112	财会类专业教师(二)	1	会计学、审计及相关专业。			
20240113	国际贸易类专业教师 (二)	1	国际贸易学、国际商务及相关专业; 交通运输工程(一级学科)相关专业。			
合计		4				

注:工作经历的计算截止到 2024 年 8 月 31 日,专任教师岗位工作经历结合工作特性可按学年计算。